

用实干赢得群众满意

——记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执行员刘元科

笔耕不辍 万篇文章扬正气

——记井陘县公安局 退休民警李忠勇

□ 本报记者 鲍娜军

2018年元旦前夕,记者见到石家庄市鹿泉区人民法院执行员刘元科时,他刚刚从执行现场回来。谈起工作,今年55岁的刘元科感言:“群众打官司,盼的就是公正!咱们得用踏踏实实的工作,赢得群众的满意。”

“干”字领头 点滴都有讲究

“执行,是司法公正的最后防线。工作就是一个‘干’字领头!鹿泉辖区,赡养类案件占执行工作的一定比重。做好赡养案件的执行,点点滴滴都有讲究。”刘元科这样说。

王老汉单身一人,想到老有所养,就和四个儿子定下“章程”:长房长孙顶门户,老人的住房以后给孙子,孙子为爷爷养老送终。一段时间后,王老汉又不干了:孙子尚小,能力有限,挣钱不多,不足以担起赡养担子,四个儿子还得出钱。四个儿子表态不一,有的不出赡养费,王老汉诉至法院。到了执行阶段,刘元科挨家上门,说法律、谈亲情、聊乡俗,工作做通了,王老汉的儿子们把钱都出了。但是,案结事不结。王老汉每次来法院找刘元科倾诉,都是来回坐“三马子”,“没钱给车

费”,刘元科管付费。拿到赡养现金后,王老汉要让刘元科陪他回家取存折,再到储蓄所帮忙存钱,刘元科丝毫没怨言。执行工作完成后,王老汉感动了,王老汉的四个孩子感动了,王老汉的街坊邻居也感动了。大家都说:“咱鹿泉的法官能做成这样,咱真是受教育!不能再给法院添麻烦了!”

正是有着这样的工作干劲,从事执行工作12年来,刘元科执行案件1450件,其中执行和解580件,和解率达40%。2016年至今,他组织和带领执行局的干警执行案件210件,执结标的额近7500万元。刘元科也先后荣获鹿泉区委政法委“十佳办案能手”、石家庄市中院的“十佳执行员”称号。

不怕吃苦 化解工作中的难题

“执行难,是被执行人难找,执行的财产难寻,协助执行人难求,应执行的财产难动。做好执行工作要有不怕吃苦的精神,才能解决好。”刘元科正是靠着不怕苦不怕累的干劲,解决工作中遇到的难题。

在一起宅基地纠纷中,赵某强行霸占邻居张某的用地。法院判决很快下来:赵某应当如数返还张某

用地。案件进入执行阶段后,赵某使出各种手段,百般阻挠执行。刘元科带领执行员多次劝告无效,决定强制执行。

办案过程中,刘元科带着几个人从下午6时开始在赵某活动范围内蹲坑,一直坚持到第二天中午12时多,才等到赵某。案件处理完,他才拖着疲惫的身体回到家里。

像这样为了寻找到被执行人起早贪黑、冒酷暑、顶寒风的事,刘元科做得太多太多。他用扎实勤奋的工作,换来了执行的顺利进行。

温情执行 融洽双方关系

“法律无情人有情!执行中,对申请人和被执行人,除了晓之以理、动之以情,还要尽可能为他们解决一些实际困难。”严格执法的刘元科,更想用“情”字,将申请人与被执行人融洽在一起,突破执行的瓶颈。

这是一起特殊的欠款纠纷案件,陈奶奶因与孙子的欠款纠纷诉至法院。法院判决后,老人的孙子仍不偿还老人的养老费,老人伤心得直落眼泪。刘元科接到案子后,主动联系老人孙子,但其仍不偿还,于是对其强制执行,迫使被执行人写下还款计划。

当刘元科带着老人的孙子,将第一笔执行款送到老人手中时,老人感激万分。看到老人孤苦伶仃,刘元科拉着老人的手说:“大娘,我以后每个月带着这孩子给您送一次执行款,就不按一年一送了,顺便看望您老人家,和您说说话。”话音未落,老人已是老泪纵横……

刘元科承办了朱某与陈某刑事附带民事赔偿纠纷一案,经深入了解发现:一边是被执行人陈某确无可供执行的财产;另一边申请人朱某因受伤失语,左半身无知觉,生活不能自理,生计难维持,两个年幼的女儿面临失学。难题面前,刘元科多次到受害人所在村委会、街道办事处组织“温情”协调。在有关部门支持下,申请人子女上学、一家四口的住房困难,都由所在街道予以解决,同时申请人每年还可获得1万元救助。被执行人陈某得知后,激动地拉着刘元科的手,热泪盈眶地说:“谢谢您,感谢党,感谢组织!”

漫漫执行路上,刘元科在忙忙碌碌中度过着每一天,他说,执行最大的幸福,就是执行完一件案件后,看到双方当事人和解了。他用踏踏实实的工作,赢得了群众的满意。

□ 杜建文 张志敏

1月12日,在中国警察网第四届优秀通讯员颁奖仪式上,井陘县公安局退休民警李忠勇被授予优秀通讯员称号。这是他连续4届获此殊荣了。

今年66岁的李忠勇,原任井陘县公安局副局长、纪检书记。他从小爱好写作,15岁开始为媒体写稿,至今已50年。其在多家新闻媒体上发表作品上万篇(次),多次立功受奖,为公安宣传工作做出了突出贡献。

着力为基层人物讴歌

在公安工作中,李忠勇深切地感受到,基层民警是新时期最可爱的人,他们打击犯罪,服务群众,无私奉献,用实际行动谱写着对党、对人民、对法律的无限忠诚。他们朴实无华、平凡淡泊,却屡建功勋。每个民警身上都有值得褒扬的闪光点。

2003年底,李忠勇退居二线后,每天都要到所队采集信息,不管是工作日还是节假日,有了新闻线索就立刻出发,第一时间将信息传播出去。十几年来,他报道了上百名基层民警的先进事迹,部分民警被树为省、市公安机关先进典型,在社会上产生积极影响。

为帮扶贫困少年儿童奔走

2013年12月,井陘县某村村民高某找到李忠勇家里求助:他家的一对孪生女儿从小患“怪”病,已经9岁了,体重才12公斤,一直不会说话,走路也不稳。高某为治病四处求医问药,外债累累,家庭经济极为困难。为了救助这对孪生姐妹,李忠勇通过媒体发布求助信息,并向燕赵公益组织求援,经过多方努力,与北京医疗单位促成了“中国梦·撑起爱心伞活动系列之儿童大病救助指导活动”。李忠勇亲自护送高某一家到北京治病。

2014年12月初,井陘县某村蒋某在山西煤矿塌方事故中身亡。其兄、三弟、四弟在办完丧事返程途中遭遇车祸,兄弟3人同时遇难。短短几天时间,一家兄弟4人全部身亡,让4个家庭受到重创。当时,事故未处理完,家属拿不到赔偿,两个孩子的孩子面临辍学。得知这一消息,李忠勇联络两名爱心人士为两个孩子捐款。接过捐款,两个孩子的母亲感动得流下了热泪。

自觉为抗洪救灾出力

2016年7月19日,井陘县发生了特大洪涝灾害。为了收集灾情信息,20日凌晨天刚亮,大雨还在哗哗地下着,李忠勇就起床,用塑料袋装上照相机和手机,冒雨到县城两条主干道了解情况。为了捕捉到清晰的画面,他在雨水里泡了3个多小时,拍摄了150多张现场照片。回家后,他顾不上吃饭,赶紧给基层所队民警打电话收集相关情况,奋笔疾书,并将图文第一时间交给媒体。当日下午,就有媒体刊发了《井陘县遭受特大洪水袭击》图文并茂的新闻报道,为各级领导和外界人士及时了解井陘灾情提供了重要信息。

灾后天气酷热,李忠勇不分昼夜深入灾区采访,跟随警民救灾队伍进行跟踪报道,大力宣扬抗洪救灾先进事例。在灾后重建的百天中,他共写发稿件300多篇。他说:“我虽然退休了,但仍然是党员,为抗洪救灾出力是义不容辞的义务和责任。”

2013年,他首次被中国警察网授予“十佳通讯员”时,评委曾在他的荣誉证书上写了这样的颁奖词:“衣带渐宽,不是身躯不再伟岸,戎装见证守护一方平安的虔诚;独上高楼,不是人生从此平凡,热血已经浇灌在字里行间。躬耕四十年,亦武亦文,既忠且勇,你的才情润物无声,你的舞台大幕拉开。”如今,他依然笔耕不辍,用手中的笔记录着发现在身边的感动。

□ 本报记者 李建华
通讯员 李冠北

点滴之中见忠诚

记邯郸市公安局丛台区分局光明桥派出所所长李飞宇

一个通宵。

案发5天后,值班民警在监控中发现两名正在实施盗窃的男子。李飞宇接报后立即带人进行抓捕,在联防路71号院一死胡同内,将无路可逃的两人抓获,从嫌疑人身上查获赃物、匕首、螺丝刀等作案工具。以此为突破口,警方将以华某为首的盗窃团伙一网打尽,破获案件40余起。

心系百姓 用汗水创佳绩

说起李飞宇,邯郸市丛台区北关街的老冯有说不完的感激。

昔日,老冯一家三口居住在不足30平方米的旧房内,是李飞宇往返于居委会、办事处、房管局之间,为他申请到了政府保障性住房。为帮他增加家庭收入,李飞宇多次与有关部门联系,对其进行就业培训,还多次到其家中探望,送去生活慰问品。

2017年,邯郸市创建全国文明城市活动如火如荼。李飞宇对辖区治理提前谋划,尽早动员。他从早到晚带领民警穿梭在辖区街巷,规划停车范围,整治非机动车摆放,清除牛皮癣,并成功打掉两个制作假证窝点及张贴小广告窝点,逮捕犯罪嫌疑人3名,行政拘留15人。

以身作则 带出过硬队伍

参加公安工作以来,李飞宇始终以身作则,以所作为家,因长期劳累工作,他患上了颈椎病,医生一再叮嘱他要住院治疗。为了不耽误所里工作,他只趁午休时间去医院输液,没有耽误过一天工作。

就任光明桥派出所所长以来,李飞宇以忠诚、担当、付出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。在他的带领下,光明桥派出所秉承“硬件要硬、软件更要硬”的工作作风,在绩效考核中均名列前茅,成为丛台公安分局的一面旗帜。



刘元科(左一)到田间地头解决矛盾纠纷。
鲍娜军 摄



年过六旬,李忠勇仍坚持学习,笔耕不辍。
张志敏 摄



李飞宇(左一)侦破大案要案,赢得百姓称赞。
李建华 摄



温桂宏(右一)给当事人做调解工作。
梁燕 摄

□ 本报记者 梁燕
通讯员 闫少婷 杜晓芳

22年的法院工作,他用脚步丈量出司法的宽度,用智慧心血浇灌出司法的温度,用深厚的法律素养积淀出司法的高度。他每天面对的是家长里短、鸡毛蒜皮的小事,却被百姓视作小镇“大法官”。

他就是张家口经开区法院姚家房镇法庭庭长温桂宏。

走出去,俯下身 拉近与百姓的距离

44岁的温桂宏自1996年进入法院工作以来,已扎根基层22个春秋。特别是调到审判一线以来,其年均办案数达250件以上,连续三年办案数在全市基层法院系统名列前茅,是经开区法院的“办案状元”。

经开区是典型的城乡接合部,辖区内纠纷类型复杂多样。为尽快掌握辖区内民间矛盾纠纷领域及特点,温桂宏坚持每周走一个村,用一个笔记本、一支圆珠笔,记录着矛盾纠纷的类型,写下解决纠纷的思路。

“基层法官就要走出去,俯下身,拉近与百姓的距离,将纠纷化解在基层,将矛盾解决在萌芽。”担任姚家房镇法庭庭长的4年间,温桂宏走遍了辖区14个行政村,往返在上门服务、调查调解的路上。其足迹所到之处,夫妻重归于好,朋友握手言和。他审理的700多起案件,无一错案,无一信访。4年间,他先后深入辖区各村千余次,开展普法宣传300余次,巡回审

判280余次,举办法治讲座30余次。每周四定期驻点“法官联络工作室”,就地解决纠纷诉求。此外,他还将“法官进社区”“阳光司法普惠基层”等活动同法庭建设结合起来,促进了法庭在基层的落地生根。

温情调解 既解“心结”又解“法结”

把百姓的事情处理好,就要用老百姓最易接受的方法。2017年10月,在张某等村民民间借贷纠纷案件中,涉案主体多达30余人,被告张某却始终避而不见,案件一度陷入僵局。温桂宏深知,直接按照缺席审判判决,自己最省事,但对债权人来说,依然难以实现自身的合法权益,有可能付出时间和金钱的双重代价。他决定,“即使把门脸踏破,也要将纠纷解决”。连续8天,他日日守在张家门口,次次叩门却换来声声拒绝。温桂宏患有糖尿病,一天早晨,他没吃早饭就赶赴张家,只因张某终于同意与法官“聊聊”。途中,温桂宏因血糖过低,几次头晕蹲坐在地上。“温法官,您这样真的值得吗?”张某在温桂宏面前敞开了心扉。温桂宏了解到张某是其丈夫刚刚去世,一时难以承受,就说:“逃避

小镇法官

——记张家口经开区法院姚家房镇法庭庭长温桂宏

解决不了问题,这个家需要你支撑。你丈夫生前是一个言而守信的人,现在你更要把这种可贵的品质传承下去。”寥寥数语,直击张某心头。在温桂宏情与理的劝说下,张某主动要求调解,并将200多万元欠款履行到位。

远程办案 做第一个“吃螃蟹”的人

信息化让审判服务更加“智慧”,为了使基层百姓都能分享到“智慧红利”,温桂宏勇于尝试,大胆突破,做了“吃螃蟹”的第一人。

案,完成了基层法庭远程视频庭审零的突破。2017年9月,温桂宏远赴厦门办理一起民间借贷纠纷案件时,临时发现被告有房产一处。为了保障生效判决得以执行,需当场进行保全,而此时审判人员远在千里之外,返回院内制作裁定已不可能。温桂宏慎重考虑后,决定启用外勤单兵执法系统进行文书的现场制作、签批,这也是经开区法院作为试点法院以来首次启用该设备进行远程办案。从与院机关进行远程对接,到制作文书并盖章打印,温桂宏仅用了半个小时。他说:“信息化不仅仅是年轻人的专利,我们每名法官都要主动拥抱高科技,为当事人提供更加便捷、高效的司法服务。”

作为一名基层法官,在22年的司法实践中,温桂宏始终以公心审理每一件案件,以诚心对待每一名当事人,以耐心消除隔阂与顾虑,融法于情,施爱于民。因工作成绩突出,他先后十几次荣获市、区“优秀共产党员”“优秀公务员”等荣誉称号。

